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44臺北市信義區松山路287巷5  
號1樓  
承辦人：黃愷雁  
電話：02-87855873轉20  
電子信箱：bf999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4304162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第2次報名簡章1份 (36091800\_1143041628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教署辦理「2030雙語政策（111年至114年）  
—提升國中小英語教師教學效能—教師國內英語專業發展  
及選送教師海外短期進修計畫—114年國中小英語教師海  
外短期進修」第2次報名簡章1份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  
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國教署114年2月2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0015655  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國教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之海外短期進修，  
本市尚有名額國小2名、國中8名，請轉知校內符合資格之  
英語教師依簡章說明事項報名。
- 三、旨案簡章重要資訊臚列如下：

(一)進修學校、時間及梯次：

1、進修學校：

- (1)國中教育階段3班：均於美國加州大學戴維斯分校  
進修。

瑠公國中 1140226



\*PMAA1146001417\*



(2) 國小教育階段5班：2班於澳洲昆士蘭科技大學進修、3班於澳洲麥覺理大學進修。

2、進修時間及梯次：每梯次3週，共3梯次；第1梯次於114年7月14日至8月1日辦理（2班），第2梯次於114年7月21日至8月8日辦理（3班），第3梯次於114年7月28日至8月15日辦理（3班）。

3、進修人數：

(1) 國中教育階段：3班，每班25名，共75名。

(2) 國小教育階段：5班，每班25名，共125名。

(二) 教師個人進修費用：包含來回經濟艙機票、進修期間住宿、往返住宿地點至國外大學交通（不含非進修日）及膳食（不含每日晚餐）等，前揭經費由本署補助，並委由臺師大代為統籌辦理；錄取進修教師需自行負擔費用，包含護照費、簽證費、進修期間每日晚餐、海外保險等個人費用。

(三) 報名方式：

1、本市報名資格：公立國民小學或國民中學110學年度至113學年度共4學年度連續在職之正式英語教師。

2、報名方式：為配合國教署報名流程及日期時限，請各校務必於本市期限內完成報名，以利本局進行第2次報名作業。

(1) 報名教師：於學校規定報名期限內，備妥報名資料。

(2) 服務學校：各校承辦人請於114年3月14日前至「國民中小學教職人力資源網 2.0（下稱人力網）」完



成網路報名，並同時將報名資相關資料掃描成1份PDF電子檔後函送本局，紙本以聯絡箱送至教育局雙語推動辦公室（信封註明：016雙語推動辦公室黃老師收），以函文發文日期為準，逾期不予受理，報名網址詳見「第2次報名簡章」第四、

（一）項說明。

3、錄取通知：正（備）取名單將於114年4月25日（星期五）後公告於國教署網站首頁之最新消息，並另案函知學校。

四、教師海外進修期間，核予參與教師公（差）假登記；倘有課務及職務，請參與教師服務學校協助調整、派代及安排相關職務代理人。

五、旨案進修報名資格及方式、進修辦理方式、錄取通知及行前說明會、錄取教師權利與義務等，詳旨案報名簡章；倘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下列臺師大聯絡人：

（一）簡章及計畫內容：鄭小姐（電話：02-89781143；電子信箱：zzz@ntnueng.net）。

（二）國小教師組：方小姐（電話：02-89784490；電子信箱：123@ntnueng.net）。

（三）國中教師組：彭小姐（電話：02-89781144；電子信箱：tmp@ntnueng.net）。

六、檢附第2次報名簡章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